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4-01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会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对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会人选进行了推荐和选举，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杨艳女士主持，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同意选举李新柱先生、赵玉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李新柱先生、赵玉芳女士将与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6日

附件：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简历

李新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年3月出生，南京理工大学化学工程博士，工程师。1999年8月到2001年7月，任山东红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6年9月到2011年4月，任山东红日阿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项目经理。2011年4月起至今任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研究院副总监。

截止目前，李新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玉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3年6月出生，西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硕士，2011年7月起至今在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工作。

截止目前，赵玉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